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體育及衛生保健科

承辦人：賴虹羽

電話：07-7995678#3103

傳真：7406596

電子信箱：cat776973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健字第10933964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本市各級學校校園暫停對外  
開放延長至109年7月14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5月15日高市府肺指字第10934956700號函暨本局109年4月22日高市教健字第10932484700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鑒於國際狀況有於開放後，導致後續感染數或死亡數增加，疫情再度延燒的案例，且依據本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第20次應變會議指示，校園係屬人口密集機構之高風險場域，且校園安全不容忍有任何閃失，爰本市高中職以下校園暫停開放（包含室內外場域）延長至7月14日止，以維護校園師生健康安全及避免群聚感染。
- 三、請貴校將校園暫停開放訊息，於學校網站及門首公告周知，並持續加強校園環境清潔及消毒作業，落實防疫以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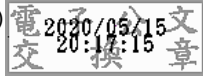


低疾病傳染風險。

四、校園暫停對外開放時間規劃，本局將隨時依疫情發展及配合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範機動調整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公私立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仁武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高雄市私立南海月光實驗教育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美國學校、高雄馬禮遜美國學校、高雄日僑學校、高雄韓國學校、道明外僑學校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

副本：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、社會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人事室、國小教育科、校園安全事務室、督學室、秘書室、體育及衛生保健科(均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